股票代码:000030、200030　股票简称:*ST盛润A、*ST盛润B　公告编号:2013-20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公司名称: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ST盛润A、*ST盛润B
股票代码:	000030、200030

特别提示及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30元/股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已于2013年3月13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为2013年3月21日。

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市首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仍设涨跌幅限制。

本公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已刊载于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释　义

在本公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盛润股份、本公司、公司	指	原“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3月12日更名为“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富奥股份	指	原“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已注销)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本次吸收合并、本次合并	指	本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富奥股份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富奥股份的法人资格注销,富奥股份的股东换股成为合并后存续上市公司的股东
本公告书	指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重组预案》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预案》
《重组草案》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莱英达集团	指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A股	指	境内上市内资股
B股	指	境内上市外资股
亚东投资	指	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亿投资	指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宁波华翔	指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久资管	指	深圳市中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太钢投资	指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
《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
《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基准日	指	2011年10月31日,为本次交易确定的审计、评估基准日及本次交易基准日
交割日	指	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交割确认书之日。于该日,富奥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由本公司承继及承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吉林省国资委	指	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西省国资委	指	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杜律所、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瑞岳华	指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联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8月修订)
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本公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第一节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

办公地址: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

发行前注册资本:28,84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建宇

所属行业:汽车制造业

主营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变更为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王建宇(代)

联系方式:0755-83877511

二、本次交易方案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一三年三月

本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30元/股,富奥股份的净资产评估值为434,418.31万元,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新增股份总数为1,010,275,140股,已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富奥股份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富奥股份的法人资格注销,富奥股份的股东换股成为合并后本公司的股东。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类型为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二、本次股份变动及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公司的内部决策过程

1、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重组意向书》。

2、2011年4月26日,本公司刊登了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1年4月26日起临时停牌。

3、2011年7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4、2011年7月25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

5、2012年2月8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草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6、2012年2月8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

7、2012年2月8日,本公司与亚东投资、天亿投资及一汽集团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8、2012年3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组草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9、2012年7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10、2012年7月11日,本公司与亚东投资、天亿投资及一汽集团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

11、2012年8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12、2012年8月30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13、2012年10月31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14、2012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15、2012年11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的议案》。

16、2012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

17、2013年3月5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割事宜的议案》。

18、2013年3月12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交割确认书》。

(二)富奥股份的决策过程

1、2010年9月30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重组意向书》。

2、2011年7月24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3、2011年7月25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

4、2012年2月8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5、2012年2月8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

6、2012年3月12日,富奥股份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7、2012年8月30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8、2012年8月30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9、2012年10月31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10、2012年10月31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11、2012年11月30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的议案》。

12、2012年11月30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

13、2013年3月5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盛润股份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交割事宜的议案》。

14、2013年3月12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交割确认书》。

(三)本次交易其他已获得的授权、核准、同意和备案

1、2011年7月16日,国务院国资委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由吉林省国资委审核。

2、2011年8月5日,山西省国资委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由吉林省国资委审核。

3、2012年2月3日,富奥股份资产评估报告经吉林省国资委备案确认。

4、2012年3月5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吉林省国资委批准。

5、2012年12月19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本次交易的资产交割情况

(一)本次吸收合并的资产交割情况

根据公司与富奥股份于2013年3月12日签订的《交割确认书》,双方确认自交割日(2013年3月12日)起,富奥股份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的权利和义务均由盛润股份享有和承担,盛润股份对移交资产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利,并承担该等资产的全部经营风险和损益。

1、本次合并所涉资产交割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富奥股份于2013年3月12日签订的《交割确认书》,自交割日(2013年3月12日)起,富奥股份将其全部资产交付给本公司。其中,不涉及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的资产,自交割日起由本公司所有;涉及需要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方能转移所有权/使用权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运输工具、商标、专利和对外投资等,其占有、使用、收益的权利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自交割日起即转移给本公司,富奥股份及其股东将争取在交割日起的60日内协助本公司办理完毕该等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并履行其他相关义务。

本次交易已经完成资产交割,富奥股份和盛润股份已经分别办理完毕吸收合并的工商注销和变更登记手续,吸收合并后相关资产(富奥股份股权)已经完成过户,被吸并主体的资产已经由存续公司承继,因存续公司已经更名为“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原需办理的权属更名手续无需再办理。

2、本次合并所涉负债交割情况

根据《交割确认书》,富奥股份已按《公司法》规定履行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债权债务公告程序,未接到债权人关于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提供担保的要求。双方确认,自交割日起,富奥股份的全部债务依法转由本公司承担。

3、本次合并所涉人员安置情况

根据《交割确认书》,自交割日,富奥股份的全体员工由本公司全部接收。富奥股份作为富奥股份现有员工雇主的全部权利和义务自交割日起由本公司享有和承担。

此外,根据2012年2月1日盛润股份及其员工与莱英达集团签署的《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员工与莱英达集团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后人员安置的协议》的约定,自交割日起,盛润股份原有的员工与盛润股份之间的劳动关系自动解除,交割日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莱英达集团将与盛润股份员工签署新的劳动合同,并负责办理该等员工劳动关系、社保、住房公积金关系转移的相关手续;莱英达集团承担劳动关系解除及重新建立有关的一切费用;若盛润股份员工拒绝与莱英达集团签署新劳动合同,盛润股份依法应向其支付的解除合同的经济补偿金将由莱英达集团承担。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盛润股份原有员工已与盛润股份解除劳动关系,该部分员工的后续安置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4、本次合并所涉业务交割情况

根据《交割确认书》,自交割日,富奥股份的业务随资产、负债、人员转移至本公司,由此产生的收益、风险均由本公司承担。

(二)盛润股份验资情况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重组实施出具《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0052号):“经我们审验,截至2013年3月12日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已于2012年12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90号文《关于核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贵公司已收到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股东持有的标的资产,标的资产以审计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账面价值为基础,以3,163,907,445.38元折股作为认购1,010,275,140股人民币普通股的对价,交易差额2,153,632,305.38元为贵公司享有。扣除允许从发行溢价中扣除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772,981.24元,贵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57,134,464.1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010,275,140元。贵公司此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到位。”

(三)富奥股份的注销

2013年3月12日,富奥股份经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工商登记。

四、本公司工商变更登记

2013年3月12日,盛润股份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67379),公司名称变更为“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98,695,140元”,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住所变更为“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南街777号”,经营范围变更为“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设备及工艺装备的设计、制造及相关服务;租赁业务、物业服务业务;仓储和配送业务及相关服务”。

五、证券发行登记事宜的办理

本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并以新增股份向富奥股份原股东发行A股股票,富奥股份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将由本公司承继及承接,本次交易涉及的A股股份发行登记事宜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受理并完成。

六、发行数量

根据富奥股份净资产评估值434,418.31万元计算,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新增股份总数为1,010,275,140股,占本次交易后公司股本总额的77.79%。富奥股份股东通过本次吸收合并获得的本公司新增股份的明细如下表所示:

序号	富奥股份股东	获得新增股份数(股)	占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亚东投资	126,284,393	9.72%
2	天亿投资	198,446,903	15.28%
3	一汽集团	315,710,981	24.31%
4	宁波华翔	180,406,275	13.89%
5	中久资管	45,101,569	3.47%
6	太钢投资	36,081,255	2.78%
7	叶凡	7,216,251	0.56%
8	史学忠	6,314,220	0.49%
9	雎洋	6,314,220	0.49%
10	田雨时	5,231,782	0.40%
11	杨一平	3,608,126	0.28%
12	杜辛跃	3,608,126	0.28%
13	谭守范	3,427,719	0.26%
14	王绍春	3,427,719	0.26%
15	唐秋月	3,247,313	0.25%
16	姜广德	1,804,063	0.14%
17	葛延翔	1,082,438	0.08%
18	张毅富	1,082,438	0.08%
19	马东凯	1,082,438	0.08%
20	郭世仁	1,082,438	0.08%
21	孟庆璋	1,082,438	0.08%
22	沈玉钧	1,082,438	0.08%
23	张宁	1,082,438	0.08%
24	甘先国	1,082,438	0.08%
25	唐革田	902,032	0.07%
26	杨大军	902,032	0.07%
27	尹贵军	902,032	0.07%
28	刘电良	902,032	0.07%
29	国庆平	902,031	0.07%
30	耿晓东	902,032	0.07%
31	刘兴国	902,031	0.07%
32	祖学忠	902,032	0.07%
33	薛昉	902,032	0.07%
34	贾富发	902,031	0.07%
35	柯瑞龙	902,031	0.07%
36	王晓平	902,031	0.07%
37	滕星均	902,031	0.07%
38	李银华	902,031	0.07%
39	李晓林	902,031	0.07%
40	李振磬	902,031	0.07%
41	胡可义	902,031	0.07%
42	李凯	902,031	0.07%
43	宋世华	721,625	0.06%
44	丛伟	721,625	0.06%
45	于克斌	721,625	0.06%
46	钱昌亮	721,625	0.06%
47	杨瑞海	721,625	0.06%
48	刘兴治	721,625	0.06%
49	张清明	721,625	0.06%
50	柴桂芳	721,625	0.06%
51	孙鹏林	721,625	0.06%
52	黄毅	721,625	0.06%
53	邹积元	721,625	0.06%
54	赵桂琴	721,625	0.06%
55	王春生	721,625	0.06%
56	黄凯	721,625	0.06%
57	夏广文	721,625	0.06%
58	顾维平	721,625	0.06%
59	题中华	721,625	0.06%
60	于柏林	721,625	0.06%
61	封玉安	721,625	0.06%
62	张立德	721,625	0.06%
63	马昆	721,625	0.06%
64	李杰	721,625	0.06%
65	葛正义	721,625	0.06%
66	刘富强	721,625	0.06%
67	石兴宽	721,625	0.06%
68	董爱军	721,625	0.06%
69	赵军	721,625	0.06%
70	马利旻	721,625	0.06%
71	纪文杰	721,625	0.06%
72	高贵生	721,625	0.06%
73	李帅	721,625	0.06%
74	张兴波	541,219	0.04%
75	兰玲	541,219	0.04%
76	焦福军	541,219	0.04%
77	安玉萍	541,219	0.04%
78	陈树远	541,219	0.04%
79	谭义	541,219	0.04%
80	吕智	541,219	0.04%
81	王晓宏	541,219	0.04%
82	蒋洪国	541,219	0.04%
83	王文辉	541,219	0.04%
84	魏杰	541,219	0.04%
85	王福岩	541,219	0.04%
86	施璟秋	541,219	0.04%
87	牛宏伟	541,219	0.04%
88	孙海	541,219	0.04%
89	田艳丽	360,813	0.03%
90	曾广渊	360,813	0.03%
91	王鸣宇	360,813	0.03%
92	陈永祥	360,813	0.03%
93	高翾	360,813	0.03%
94	张立军	360,813	0.03%
95	陈伟	360,813	0.03%
96	郭华竹	360,813	0.03%
97	张智深	180,406	0.01%
98	孙永乐	180,406	0.01%
99	宣新平	180,406	0.01%
100	张忠怀	180,406	0.01%
101	马琳	180,406	0.01%
102	王长忠	180,406	0.01%
103	姜劲松	180,406	0.01%
104	姜勇	180,406	0.01%
105	赵同军	180,406	0.01%
106	王泽森	180,406	0.01%
107	潘东	180,406	0.01%
108	王艳明	180,406	0.01%
109	何煜明	180,406	0.01%
110	姜振东	180,406	0.01%
111	王凯	180,406	0.01%
112	张轶博	180,406	0.01%
113	高智勇	180,406	0.01%
114	梁义	180,406	0.01%
115	张进才	180,406	0.01%
116	李兴慧	180,406	0.01%
117	郭云生	180,406	0.01%
118	李旭栋	180,406	0.01%
119	龚晓	180,406	0.01%
120	高春生	180,406	0.01%
121	刘杰	180,406	0.01%
122	纪忠阁	180,406	0.01%
123	任孝义	180,406	0.01%
124	高凤才	180,406	0.01%
125	张少红	180,406	0.01%
126	冉丽红	180,406	0.01%
127	董建军	180,406	0.01%
128	张玉玺	180,406	0.01%
	合　计	1,010,275,140	77.79%

(下转B23版)

股票代码:000030、200030　股票简称:*ST盛润A、*ST盛润B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

特别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已经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90号),于2013年3月12日在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汽车产业开发区分局办理了注册资本、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及公司名称变更为“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等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注销。

但是为了表述方便,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本次重组实施后的存续公司仍称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简称“盛润股份”、“上市公司”),“富奥股份”仍指根据本次重组方案已经注销的原“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本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请仔细阅读《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全文及其他相关文件,该等文件已刊载于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盛润股份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3月12日更名为“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富奥股份	指	原“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3年3月12日注销)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本次吸收合并	指	盛润股份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盛润股份将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富奥股份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富奥股份的法人资格注销,富奥股份的股东将换股成为合并后存续上市公司的股东
本报告书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
《重组预案》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预案》
《重组草案》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莱英达集团	指	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前为盛润股份控股股东)
亚东投资	指	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富奥股份的控股股东)
天亿投资	指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富奥股份的股东,亚东投资的一致行动人)
一汽集团	指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吸收合并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
《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
《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
《交割确认书》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交割确认书》
交割日	指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交割确认书》签署日为2013年3月12日,即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割日
大众一汽平台公司	指	大众一汽平台零部件有限公司
富奥电装公司	指	天津富奥电装空调有限公司
深圳旅游集团	指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中盛润股份A股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
金源证券(香港)	指	金源证券投资有限公司(Golden Fountain Securities Limited,注册于香港特别行政区,作为本次交易中盛润股份B股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的提供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吉林省国资委	指	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西省国资委	指	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1年8月修订)
元	指	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4.30元/股,富奥股份的净资产评估值为434,418.31万元,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富奥股份新增股份总数为1,010,275,140股。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富奥股份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等,富奥股份的法人资格注销,富奥股份的股东换股成为合并后存续上市公司的股东。

二、本次交易相关决策过程及批准文件

(一)盛润股份的内部决策过程

1、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重组意向书》。

2、2011年4月26日,本公司刊登了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1年4月26日起临时停牌。

3、2011年7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4、2011年7月25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

5、2012年2月8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组草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6、2012年2月8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

7、2012年2月8日,本公司与亚东投资、天亿投资及一汽集团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8、2012年3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组草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9、2012年7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10、2012年7月11日,本公司与亚东投资、天亿投资及一汽集团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

11、2012年8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12、2012年8月30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13、2012年10月31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14、2012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15、2012年11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的议案》。

16、2012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

17、2013年3月5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割事宜的议案》。

18、2013年3月12日,本公司与富奥股份签署了《交割确认书》。

(二)富奥股份的决策过程

1、2010年9月30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重组意向书》。

2、2011年7月24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3、2011年7月25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

4、2012年2月8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5、2012年2月8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

6、2012年3月12日,富奥股份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

7、2012年8月30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8、2012年8月30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二)》。

9、2012年10月31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10、2012年10月31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11、2012年11月30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的议案》。

12、2012年11月30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的补充协议(四)》。

13、2013年3月5日,富奥股份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盛润股份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交割事宜的议案》。

14、2013年3月12日,富奥股份与本公司签署了《交割确认书》。

(三)本次交易其他已获得的授权、核准、同意和备案

1、2011年7月16日,国务院国资委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由吉林省国资委审核。

2、2011年8月5日,山西省国资委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由吉林省国资委审核。

3、2012年2月3日,富奥股份资产评估报告经吉林省国资委备案